证券代码:600062 证券简称:华润双鹤 公告编号:临 2023-075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药品在全国药品集中采购中拟中选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3年 11 月 6 日,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部分下属子公司参加了联合采购办公室(以下简称“联采办”)组织的第九批全国药品集中采购。公司部分产品拟中选本次集中采购。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中选药品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药品通用名称	药品适应症	规格包装	拟中选价格(元/盒、瓶)	拟中选数量	拟主供地区	拟备供地区
华润赛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奥美沙坦酯氢氯噻嗪片	适用于高血压的治疗,适用于单用奥美沙坦酯或氢氯噻嗪未充分控制血压的患者。	每片含奥美沙坦酯20mg 与氢氯噻嗪12.5mg*21 片/盒	16.38	34.576 万片	广东、湖南、山西、黑龙江	四川、云南、宁夏、河南
华润赛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赛洛多辛胶囊	适用于治疗良性前列腺增生症(BPH)引起的症状和体征。	4mg*28粒/瓶	20.16	66.184 万片	福建、江苏、江西、云南、山西、宁夏	河南、四川、陕西、广西、新疆(含兵团)、甘肃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朗诺制药有限公司受托生产)	拉考沙胺口服溶液	适用于 4 岁及以上癫痫患者部分性发作的联合治疗。	200ml:2g*1 瓶/盒	48.2	263瓶	北京、湖北、内蒙古、甘肃	山东、天津、广西
华润双鹤利民药业(济南)有限公司	胞磷胆碱钠注射液	用于治疗头部受伤相关的神经和认知障碍及治疗中风急性期和亚急性期相关的神经和认知障碍。	2ml:0.25g*10 支/盒	6.90	312.96 万支	广东、河北、黑龙江	山东、辽宁、新疆(含兵团)
华润双鹤利民药业(济南)有限公司	葡萄糖酸钙注射液	用于急性低钙血症,镁中毒,氟中毒。	10ml:1g*5 支/盒	4.15	573.67 万支	山东、北京、上海	海南、安徽、陕西、西藏

注:1、根据本次集中采购的规则,本次拟中选产品的采购周期为自中选结果执行之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2、除上述药品外,公司奥美沙坦酯氨氯地平片也参与了本次集中采购竞标,但未入围,该药品于 2023 年 4 月获批上市,未形成市场销售,预计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二、本次拟中选对公司的影响

2022 年,公司拉考沙胺口服溶液销售收入为人民币 7.5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约 0.001%;胞磷胆碱钠注射液销售收入为人民币 2,097.4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约 0.225%;葡萄糖酸钙注射液销售收入为人民币 3,201.7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约 0.343%。

奥美沙坦酯氢氯噻嗪片、赛洛多辛胶囊分别于 2022 年 11 月、2023 年 5 月获批上市,未形成市场销售。

本次药品集中采购是国家组织的第九批国家药品集中采购,采购周期中,医疗机构将优先使用本次药品集中采购中选药品,并确保完成约定采购量。本次公司及双鹤利民拟中选药品价格较拟中选省份现销售价格有一定程度下降。本次拟中选产品确定中选、签订购销合同并实施,将有利于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三、风险提示

目前,公司已与联采办签订了全国药品集中采购拟中选品种备忘录,上述产品的采购协议签订等后续事项尚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11 月 8 日

股票代码:002870 股票简称:香山股份 公告编号:2023-063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山佳维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维电子”)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于近日签署了《保证合同》,为公司提供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 2,400 万元的保证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赵玉昆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32,075,636 元
地址	中山市东区起湾道东侧白沙湾工业园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714822954XH
成立时间	1999年 6 月 22 日
营业期限	1999年 6 月 22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衡器制造;衡器销售;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充电桩销售;电气信号设备装置制造;电气信号设备装置销售;电工仪器仪表制造;电工仪器仪表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软件开发;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通信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通用零部件制造;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销售;钟表与计时仪器制造;钟表与计时仪器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制造;移动终端设备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制造;模具制造;模具销售;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五金产品研发;五金产品制造;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以上项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
担保方与公司的关系	佳维电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403,886,115.41	7,359,919,143.01
负债总额	4,666,154,529.87	4,851,228,626.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539,217,556.01	1,470,298,969.29
营业收入	4,816,849,001.66	1,587,816,654.99
利润总额	205,839,311.15	294,001,191.7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257,367.91	80,719,181.18

三、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1、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2、保证人:中山佳维电子有限公司

3、债务人: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保证金额: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 2,400 万元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保证范围:债权人与债务人在 2023 年 10 月 1 日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期间签订的全部主合同。

7、保证期间:自主合同约定的各笔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至全部主合同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119,968.10 万元,实际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71,204.56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6.26%;均为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佳维电子对外担保余额为 0 万元。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承担损失等情形。

五、备查文件

《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682 证券简称:龙洲股份 公告编号:2023-061

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且被担保人最近一期的资产负债率高于 70%,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孙公司北京中物振华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中物振华”)基于日常经营需要,向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际业务结算中心申请办理人民币 3,000 万元综合授信业务,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兆华供应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华集团”)为该笔业务提供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兆华集团已于近日与前述银行签订了《保证合同》。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兆华集团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被担保人:北京中物振华

2. 成立日期:2000 年 11 月 2 日

3. 注册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半步桥街 13 号甲 602 室

4. 法定代表人:钟伟东

5. 注册资本:14,000 万元人民币

6. 经营范围:销售化工产品、建筑材料、道路沥青、装饰材料、金属材料、通讯设备、机电设备、计算机及外围设备;技术开发、转让及培训;企业形象策划服务;为商品展览展示提供服务;经济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仓储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货运代理。

7. 与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兆华集团 100%股权,兆华集团持有北京中物振华 100%股权,北京中物振华是公司全资孙公司。

8.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3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2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77,224.34	59,703.75
负债总额	56,788.26	38,338.29
净资产	20,436.08	21,365.46
营业收入	136,295.27	225,167.44
利润总额	3.56	532.20
净利润	-168.66	325.70

9. 被担保人北京中物振华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被担保人	北京中物振华
担保最高金额	3,000 万元
担保人	兆华集团
担保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范围	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担保期限	自主合同项下的每笔债务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四、风险控制措施

被担保人北京中物振华为兆华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兆华集团已对被担保人生产经营、资信情况和偿债能力进行充分评估,鉴于北京中物振华经营状况及偿债能力良好,且此次北京中物振华申请银行授信为满足其日常经营所需,兆华集团能够控制北京中物振华的生产经营,因此兆华集团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和股东利益造成损害。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尚在履行的已审批对外担保余额为 228,286.93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比例为 123.27%。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为合并报表范围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担保,不存在因债务逾期、诉讼及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

特此公告。

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7 日

证券代码:002365 证券简称:永安药业 公告编号:2023-49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取得实用新型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凌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凌安科技”)收到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六项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具体内容如下:

专利一: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减水剂混合装置的定量加料机构

发明人:张勇;李敏;胡开志;汪新国;闵锐;刘红琼

专利号:ZL 2023 2 1299401.2

专利权人:湖北凌安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433100 湖北省潜江经济开发区荆河源路 16 号

专利申请日:2023 年 05 月 26 日

授权公告日:2023 年 09 月 22 日

授权公告号:CN 219722779 U

专利有效期:从申请日开始 10 年

专利二: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减水剂反应浓度检测装置

发明人:张勇;李敏;胡开志;汪新国;闵锐;刘红琼

专利号:ZL 2023 2 1183543.2

专利权人:湖北凌安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433100 湖北省潜江经济开发区荆河源路 16 号

专利申请日:2023 年 05 月 17 日

授权公告日:2023 年 09 月 19 日

授权公告号:CN 219715324 U

专利有效期:从申请日开始 10 年

专利三: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减水剂存储罐

发明人:张勇;夏昌培;吴国雨;徐华锋;张琴;陈翔

专利号:ZL 2023 2 1115232.2

专利权人:湖北凌安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433100 湖北省潜江经济开发区荆河源路 16 号

专利申请日:2023 年 05 月 10 日

授权公告日:2023 年 09 月 12 日

授权公告号:CN 219669003 U

专利有效期:从申请日开始 10 年

专利四:

实用新型名称:方便取样的聚醚大单体反应釜

发明人:张勇;李敏;胡开志;汪新国;闵锐;刘红琼

专利号:ZL 2023 2 0705727.4

专利权人:湖北凌安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433100 湖北省潜江经济开发区荆河源路 16 号

专利申请日:2023 年 04 月 03 日

授权公告日:2023 年 08 月 18 日

授权公告号:CN 219540312 U

专利有效期:从申请日开始 10 年

专利五:

实用新型名称:减水剂加工反应釜

发明人:张勇;夏昌培;吴国雨;徐华锋;李源;张琴

专利号:ZL 2023 2 0877569.0

专利权人:湖北凌安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433100 湖北省潜江经济开发区荆河源路 16 号

专利申请日:2023 年 04 月 19 日

授权公告日:2023 年 08 月 04 日

授权公告号:CN 219463419 U

专利有效期:从申请日开始 10 年

专利六: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减水剂包装用均匀分装机构

发明人:张勇;夏昌培;吴国雨;徐华锋;李源;张琴

专利号:ZL 2023 2 0973677.8

专利权人:湖北凌安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433100 湖北省潜江经济开发区荆河源路 16 号

专利申请日:2023 年 04 月 26 日

授权公告日:2023 年 07 月 25 日

授权公告号:CN 219406997 U

专利有效期:从申请日开始 10 年

控股子公司凌安科技一直致力于聚羧酸减水剂及所有聚醚的技术研发及应 用,本次六项实用新型专利的取得有利于凌安科技充分发挥自主知识产权优势,不断进行技术创新,促进凌安科技在聚醚及聚羧酸减水剂领域保持技术领先优势,不断提升其核心竞争力。上述专利的取得暂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七日

股票简称:华海药业 股票代码:600521 公告编号:临 2023-117 号
债券简称:华海转债 债券代码:110076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产品拟中选第九批全国药品集中采购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3年 11 月 6 日,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海药业”或“公司”)参加了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联合采购办公室(以下简称“联采办”)组织的第九批全国药品集中采购的投标工作,公司产品赛洛多辛胶囊、奥美沙坦酯氢氯噻嗪片拟中选本次集中采购,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中选产品的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适应症	规格	拟中选数量(万片/万粒)	拟中选价格(元/片、粒)	拟供应省市
赛洛多辛胶囊	用于治疗良性前列腺增生症(BPH)引起的症状和体征	4mg	75.96	0.8421	天津、湖南、辽宁、广西、甘肃、西藏
奥美沙坦酯氢氯噻嗪片	用于治疗高血压	每片含奥美沙坦酯 20mg 与氢氯噻嗪 12.5mg	318.97	0.65	江苏、湖北、陕西、宁夏
		每片含奥美沙坦酯 40mg 与氢氯噻嗪 12.5mg	36.19	0.9383	

注:1、奥美沙坦酯氢氯噻嗪片 40mg/25mg 已折合成 2 片 20mg/12.5mg,公司独家规格 40mg/12.5mg 为该产品的残缺组方配比;

2、上述产品的拟中选价格及拟中选数量均以联采办发布的最终数据为准。根据相关规则,本次拟中选产品的采购周期自中选结果执行之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二、药物的其他相关情况

1、赛洛多辛胶囊

2023 年 10 月,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赛洛多辛胶囊《药品注册证书》。因该产品于 2023 年 10 月获批,因此截至目前,公司该产品在国内市场尚未产生销售。

2、奥美沙坦酯氢氯噻嗪片

2020 年 8 月,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奥美沙坦酯氢氯噻嗪片《药品注册证书》。2022 年度,公司该产品在国内市场的销售金额约为 2,992 万元,约占公司 2022 年度营业收入的 0.36%;2023 年前三季度,公司该产品在国内市场的销售金额约为 2,036 万元,约占公司 2023 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的 0.33%。

本次药品集中采购是国家组织的第九批国家药品集中采购,在执行上要求医疗机构优先使用集中采购中选品种,并确保完成约定采购量。本次拟中选产品价格与原价相比有一定程度下降。若公司后续签订采购合同并实施后,将有利于上述产品快速打开国内销售市场,提高市场占有率,促进公司制剂业务的进一步发展,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对公司未来经营具有积极影响。

三、风险提示

目前,公司已与联采办签订了《全国药品集中采购拟中选品种主/备供地区备忘录》,上述产品的采购协议签订等后续事项及对公司未来业绩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七日

证券代码:600391 证券简称:航发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1

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三)下午 16: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 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11 月 8 日(星期三)至 11 月 14 日(星期二)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邮箱 1291956306@qq.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3 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三)下午 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独立董事,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3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三)下午 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陆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11 月 8 日(星期三)至 11 月 14 日(星期二)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邮箱 1291956306@qq.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张 丹

电 话:028-89358616

邮 箱:1291956306@qq.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0370 证券简称:三房巷 公告编号:2023-087
转债代码:110092 转债简称:三房转债

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20 日(星期一)上午 10:0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11 月 13 日(星期一)至 11 月 17 日(星期五)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jssfx@sfxjt.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业绩说明会类型

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上午 10:00-11:00 举行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业绩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20 日上午 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人员有公司董事长卞惠良先生、独立董事陈君先生、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俞红霞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3 年 11 月 20 日(星期一)上午 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11 月 13 日(星期一)至 11 月 17 日(星期五)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jssfx@sfxjt.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0510-86229867

邮箱:jssfx@sfxjt.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11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0310 证券简称:广西能源 公告编号:临 2023-108
债券代码:151517 债券简称:19 桂东 01

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收到贺州市行政审批局
关于平桂茶盘源风电场核准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前期披露了平桂茶盘源风电场项目获准列入 2023 年第二批新能源项目建设方案的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8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2023 年 11 月 6 日,公司收到《贺州市行政审批局关于平桂茶盘源风电场核准的批复》(贺审批项目(2023)1 号),核准建设平桂茶盘源风电场项目。

二、核准批复主要内容

(一)为加快贺州市风能资源开发,保障能源供应安全,保护城乡生态环境,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同意建设平桂茶盘源风电场,项目单位为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项目建设地点位于贺州市平桂区望高镇茶盘源村。

(三)项目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装机容量为 50 兆瓦,共安装 8 台 6.25 兆瓦风力发电机组,拟建设 110 千伏升压站 1 座,并以一回 110 千伏线路送出,配建装机容量 20%、2 小时的储能设施。

(四)项目总投资 35,619.48 万元,其中项目资本金占项目总投资的比例为 20%,由项目单位以自有资金出资,其余通过向银行贷款等方式解决。

(五)本项目招标范围包括项目勘察、设计、建筑工程、安装工程、监理、主要设备和材料的采购。工程招标活动由项目单位按照有关规定组织实施。

(六)项目核准的支持性文件是:《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 2023 年第二批新能源项目建设方案的通知》(桂发改新能(2023)590 号)、《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用字第 451100202300006 号)、《贺州市平桂区人民政府关于平桂茶盘源风电场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的批复》(贺平政函(2023)152 号)。

(七)核准文件有效期 2 年,自发布之日起计算。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项目的,应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届满的 30 个工作日前向贺州市行政审批局申请延期,只能延期一次,期限最长不超过 1 年。项目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也未申请延期的,或虽提出延期申请但未获批准的,核准文件自动失效。

(八)项目单位应在项目开工建设前,依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时办理规划许可、土地使用、水土保持、资源利用、安全生产、环评、施工许可、并网等相关报建手续,并做好跨(穿)越工业园区、公路、电力线路的审批报备手续。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公司平桂茶盘源风电场项目获得建设核准,有利于进一步增加公司资源储备,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有利于提升公司后续装机规模及整体盈利能力。公司将根据核准文件,积极推进项目相关工作。

项目的实施尚需履行公司决策程序及获得相关政府部门的审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相关政策、法规、市场等方面的不确定风险,可能存在实施计划延缓、投资计划变更等风险。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披露进展情况,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贺州市行政审批局关于平桂茶盘源风电场核准的批复》(贺审批项目(2023)1 号)

特此公告。

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0131 证券简称:国网信通 公告编号:2023-044 号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三)下午 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 征集问题方式: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11 月 8 日(星期三)至 11 月 14 日(星期二)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告中的联系电话、电子邮箱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10 月 28 日披露了《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下午 15:00-16:00 举行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3 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15 日 下午 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总经理:王奔先生

独立董事:刘利剑先生

董事会秘书:王迅先生

副总经理、总会计师:孙辉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3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三)下午 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11 月 8 日(星期三)至 11 月 14 日(星期二)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告中的联系电话、电子邮箱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证券管理部

联系电话:028-87333131 010-51965589

联系邮箱:zqglb@sgitc.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8 日

证券代码:003010 证券简称:若羽臣 公告编号:2023-085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基金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概述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借助专业机构的专业能力及资源优势,拓展公司所处产业链上下游投资机会,公司全资子公司芜湖若羽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若羽臣”)作为有限合伙人与厦门梅香暖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经济特区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厦门铜鱼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厦门市国升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梅香满园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合伙协议,共同投资设立厦门市梅岭花开特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梅岭花开基金”“有限合伙企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4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二、进展情况说明

近日,公司收到基金管理人厦门春暖花开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通知,梅岭花开基金已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和基金备案手续。

(一)工商登记情况

梅岭花开基金已经取得厦门市同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信息如下:

1、企业名称:厦门市梅岭花开特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12MAC8XX9Q6M

3、出资额:壹拾亿元整

4、成立日期:2023 年 02 月 09 日

5、主要经营场所:厦门市同安区云谷路 36 号 501 室之三十单元(法律文书送达地址)

6、执行事务合伙人:厦门梅香暖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派代表:吴世春)

7、企业类型:非法人商事主体【有限合伙企业】

8、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融资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财务咨询;法律咨询(不含依法须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的业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形象策划。(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基金备案情况

梅岭花开基金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完成上述事项的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重大事项变更备案手续,并取得《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具体信息如下:

1、基金名称:厦门市梅岭花开特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备案编号:SACR84

3、管理人名称:厦门春暖花开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托管人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备案时间:2023 年 11 月 06 日

公司将根据梅岭花开基金的后续进展情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厦门市梅岭花开特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营业执照》;

2、《厦门市梅岭花开特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

特此公告。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8 日